

高雄市前鎮區公所 107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日期：107 年 5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1 時

地點：本所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王區長昌文

記錄：宋依芳

出席人員：薛主任秘書茂竹、謝課長健成、林課長榮珠、林課長文義、

洪主任雍智、盧課長玉山、黃主任桂鶯、胡主任瑞珠、

宋主任依芳

壹、 主席致詞：

各位同仁大家早。機關同仁除了應有以「廉」為基本之認知外，也要特別注意行政中立，尤其今年是選舉年，做任何工作絕不容許有貪污及徇私舞弊之處，包括我本人也是。今天召開本年度第一次的廉政會報，感謝本所政風室幾年來用心推動廉政業務與協助機關、提升本所行政效能。本次共有 2 案報告，1 案專案報告，3 項提案，相信藉由各委員充分溝通，將使本會議達到策進本所廉能政策實質效益。

貳、 業務工作報告：

第 1 案、政風室報告：

案由：上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：(略)詳議資料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第2案、政風室報告：

案由：本所106年9月至107年4月政風工作推動概況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 專題報告：

第1案、兵役課報告：

案由：機關辦理役男徵集入營業務如何減少爭議與防止弊端發生。

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肆、 提案討論事項：

第1案、提案單位：政風室

案由：為辦理「107年度開口契約專案稽核」實施計畫乙案，請
備查。

辦法：本案依計畫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2案、提案單位：政風室

案由：訂定本所「107年廉政宣導暨員工廉政教育訓練(草案)」乙

案，請審議。

辦法：本案經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計畫辦理期程應修改至107年12月31日止，餘照案通過。

第3案、提案單位：政風室

案由：為避免同仁承受司法風險，請謹慎辦理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小額採購及共同供應契約採購，請審議。

辦法：本案經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請各課室若以後年度可以事先調查時，應提前做規劃，若可以開口契約方式辦理者優先採之，餘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略。

陸、主席指示事項：

機關廉政氛圍是要靠大家來共同協助建立，請各課室配合政風室實施前揭各項計畫作為。各項區政業務在推動時，均應隨時檢視是否符合相關法規範，以提升民眾對本區各項施政的信賴。

柒、散會：上午12時10分。